

# 中 国 共 产 党

##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组织史资料

1926~1987
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 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党史研究室编  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档案局监制

中 国 共 产 党  
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组织史资料

( 1926~1987 )
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组织部  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编  
枣庄市市中区档案局

**中国共产党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组织史资料**  
**中共市中区委组织部·党史征委会·区档案局编**

\*

**山东省出版总社枣庄出版办公室出版**  
**(山东省枣庄市龙头路)**

\*

**山东省临沂市第二印刷厂印刷**  
**山东省地图出版社彩印插页**

\*

**26×18.5毫米 16开 14印张 3 插页 322千字**  
**1989年1月第1版 1989年1月第1次印刷**

**印数：1—700**

---

**鲁枣出准印证号：2—081 工本费：17.50元（含彩图）**

**编辑领导**  
小 组 组 长 郭开贤  
副组长 孙传海 于林雨  
成 员 孙中臣 乔廷礼 王景洲

编 审 王玉中 郭开贤 孙传海 于林雨

主 编 孙中臣 胡永海

责任编辑 胡永海 于林雨

编 辑 胡永海 韩志强

编 务 韩志强 蔡可德 梁寒霜 乔廷礼

## 凡例

一、本资料主要收录了自1926年春，本地区有党员始至党的“十三大”（1987年11月1日）闭幕止，这一历史时期枣庄市市中区乡（镇）以上党组织和同级政权、军事、统战、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。

二、此书编写采用叙述、名录、图表相结合的形式和“分时期、按系统”的编纂体例，即：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，每章中以党、政、军、群团等组织系统分节，建国前的党、政、军、群团的资料分节合编，建国后的只收录党委、政权、武装、政协、群团等党的组织史资料。建国后以行政为序列的政权、武装、政协、群众团体等系统的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，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。每个系统的内容，按时期分为三章，每章中，按下延一级的要求，分为两节。

三、党的历史时期的划分，根据上级要求结合我区实际，共分为：“党的初建和大革命时期”、“土地革命战争时期”、“抗日战争时期”、“全国解放战争时期”、“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”、“文化大革命时期”、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”七章。

四、收录范围为本区辖属内党的组织史。收录的人员：“党的初建和大革命时期”为本区所有党组织的全体成员。建国前的其它时期为党组织的领导班子成员。建国后的各时期为乡（镇）以上党组织的领导成员。新中国成立后的1950年5月至1962年5月，枣庄与

峄县合并，枣庄镇为县辖镇，1972年12月至1976年4月枣庄镇划归齐村区，成为区辖镇，均不够县级，故这两段时间的组织史资料不再下延。

五、政权、武装、政协、群团系统的人员收录，均为乡（镇）以上各组织的正副职。

六、机构中领导人的任离职时间月份不详者，注季节。不清者，注“待查”。人名使用常用名，化名、别名一般加以注明。人员名录中的女性或少数民族均作注明，“文革”中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也加以注明。

七、对任期内牺牲、病故者，均在括号内注某年某月离职。牺牲、病故字样在资料最后一次出现名录时加脚注。

八、对本区现辖范围内，原来存在的各区划单位的组织机构也注意收录，附于本资料内。

## 概 述

枣庄市市中区位于阜山之阳，峄城之北。东与苍山县接壤，西和薛城区毗邻。地处东经117度30分——117度20分；北纬34度50分——34度54分。全区东西最大横距为23公里；南北最大纵距为16公里。北窄南宽，略呈梯形。实际面积约368平方公里。其中耕地188,164亩，粮田面积152,784亩，山林62,277亩，果园17,236亩。总户数72,386户，总人口308,578人。其中农业人口187,467人，非农业人口121,111人。这里交通方便，矿藏丰富。是鲁南地区的重要煤城。据史料记载，枣庄自新石器时代的商、周年间，就有人居住。考古发现的多处大汶口文化和龙山文化遗址说明，这里为新石器时代晚期的夷族居地。至唐、宋时期即形成村落，因周围多枣树而得名。历经千余年，随着煤炭开采不断扩大，逐渐发展为集镇。据考，公元1308年这里就有人开挖煤井，不过当时规模很小，工艺简陋，时采时辍，窑户也聚散无常。直到19世纪70年代米协麟、戴华藻等人筹办官窑煤局，这里才矿工聚集，居民增多。

中国共产党诞生后，不久枣庄也点燃起革命之火。早在1926年春，上级党组织就曾派一位姓李的同志来到这里，住进三合街房洪春的客店。他秘密开展革命活动，广泛和矿工交朋友，积极宣传马列主义，首次拨亮了黑暗社会工人心里的明灯。三个月后李离去，党又派一名姓张的同志来枣庄矿区对工人骨干张福林进行考察。随后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即派纪子瑞同志来枣庄开辟党的工作。先后发展了张福林、蒋福义等十名同志加入中国共产党。为革命斗争播下

了火种。同年7月中共枣庄矿区支部正式成立，这是市中区，也是枣庄市最早的党支部之一。矿区支部隶属于中共山东地方执行委员会领导。同年12月，纪子瑞和矿区支部的同志领导中兴煤矿工人建立起地下工会。先后发展会员50多人，为工人运动培养了骨干。1927年春，由于北洋军阀节节败退，工人运动逐渐由秘密转向公开。纪子瑞等同志组织工人热烈欢迎北伐军进矿，并举行了有数千名工人参加的控诉资本家剥削罪行的群众大会。工人代表先后发言，情绪十分高涨，不久正式成立了枣庄矿区工会，并向中兴公司提出了“十六条”改善工人待遇的要求，还批斗了资本家的忠实走狗杨竟业。1927年7月，北伐军离枣南撤，矿区工会当即组织了500多人的随军工程营。任务是扒铁道、毁桥梁，阻止北洋军阀南进。时局的变动，使枣庄的党组织与上级失掉联系后自行解体。这对枣庄地区的革命斗争产生了深远影响。因而，尽管后来枣庄处于白色恐怖之中，张福林等同志还是于1928年7月成立了“失业工会”，积极组织工人对中兴煤矿资本家进行斗争，他们要求复工、救济、发放拖欠工资、承认工人代表的合法地位，大大鼓舞了矿工们的斗志。

土地革命战争时期，枣庄局势一度恶化，党的活动中断。直到1931年春，中共山东省委才派田位东、郑乃序二同志前来枣庄，恢复党的工作。同年3月建立了中共枣庄矿区特委，又称中共枣庄矿区工作委员会和中共枣庄特支。机关设在齐村邱焕文同志家中，田、郑二人分别担任正、副书记。他们深入矿区宣传革命道理，发动工人，进行斗争。先后组织了4000多人的罢工，7000多人的示威游行。这一方面给中兴煤矿资本家以有力地打击，同时也造成田、

郑二同志身份暴露，以致先后被捕，惨遭杀害。“七月大罢工”的失败，使党和工会组织受到严重破坏。1932年10月，徐州特委又派郭子化同志来到枣庄，开展党的工作。他化名庞沛霖，以行医为掩护，先后建立了“同春堂药店”、“广仁医院”、“中西药品运销合作社”、“枣庄医药公会”作为党的秘密活动点。1933年春，成立了中共枣庄矿区工委，郭子化同志任书记。同年6月，枣庄矿区工委在领导“五一大罢工”胜利的基础上，又建立了枣庄矿区党委，隶属徐州特委领导。后因徐州特委遭敌人破坏，枣庄矿区党委与上级党失去联系，1935年2月改组，由梁允才任书记。郭子化同志召集苏鲁边区各县党的负责人会议，随即成立中共苏鲁边区临时特委。1936年初，临时特委与中共西北特支取得了联系，隶属西北特支领导。这时枣庄是特委的所在地，也是特委开展工作的重点地区。但是，由于敌人统治力量较强，白色恐怖严重，为了活动方便，同年6月，临时特委机关由枣庄迁往费县高桥村。后来工作范围逐渐扩大，苏鲁边区临时特委已经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，因此，于1936年12月改为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特委。并积极设法与中央取得联系，于1937年2月被中共中央正式批准，划归河南省委领导，特委机关又迁至徐州，这时枣庄地区党的组织不断发展壮大，先后建立了中共枣庄矿区区委、中共枣庄矿区党委和中共枣庄支部。为开展抗日战争奠定了基础。

抗日战争时期，为了抗击日军侵略，于1937年10月，中共鲁南中心县委成立，也称枣庄中心县委，隶属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特委领导。在中心县委的组织和发动下，枣庄地区的“抗日宣传队”、“抗敌后援委员会”，“抗日民族解放先锋队”、“抗日自卫军”、“抗

“日义勇队”等群众团体、抗日武装相继成立。人民抗日情绪空前高涨。1938年3月18日，枣庄沦陷，中心县委有组织、有准备的撤离，挺进敌后，建立抗日根据地。为了适应抗日战争形势，鲁南特委划分为三个地委。枣庄当时归三地委领导，机关迁到苍山县的大炉村。日军侵占枣庄之后，烧杀奸淫，灭绝人寰。对无辜群众实行血腥的法西斯统治，对枣庄煤炭资源疯狂掠夺。当月22日，日本侵略军制造了骇人听闻的郭里集惨案。血洗了郭里集一带村庄，惨遭杀害的群众达数百人，仅郭里集西街一家酒店内就有18人被“耳楔”致死。1938年9月，特委社会部派鹿广连同志返回枣庄，坚持地下斗争。他同矿工马平、李康积极开展抗日活动。先后发展6名党员。1939年6月建立了党支部，由鹿广连同志任书记。由于当时地下党活动频繁，目标过大，从1939年11月至12月连续遭到日军四次大搜捕和屠杀，使党组织遭到破坏。1939年冬，三地委又派史天放同志来到枣庄，继续开展地下党的工作，到1940年发展党员30多人。1938年冬，苏鲁人民抗日义勇总队也挑选了少数精干队员，经过训练派回枣庄，进行抗日活动。洪振海、王志胜等同志被派回枣庄后，以当搬运工、开焦炭厂为掩护，联络工友，开展斗争。1940年2月正式成立了鲁南铁道大队。他们截火车、打洋行、毁铁路、炸桥梁、捉汉奸、搞钱粮。闹得敌人心惊胆战，晕头转向。大大振奋了人民的斗争精神，狠狠打击了敌人的嚣张气焰。1943年7月，原鲁南铁道大队政委杜季伟，深入枣庄敌占区开展党的工作，同张福林一起建立了中共枣庄工委。1944年12月，日军投降前夕，为解放枣庄做好接收准备工作，鲁南区党委又将中共枣庄工委改为中共枣庄市委。

全国解放战争时期。国民党反动派依靠美帝国主义的援助，到处抢夺抗战胜利果实。盘踞在枣庄的伪军头子王继美在日军投降以后，本应受到严惩。可是，国民党反动派却将其部收编为“国军”，并加委他为山东挺进军32纵少将司令。使他变本加厉，猖狂至极，继续为非作歹，残害人民。1945年10月3日制造了血腥的“官地惨案”，使鲁南军区警备17团三营九连牺牲50余人，被俘70余人。1946年6月9日，山东人民武装七师、八师将其部全歼，首次解放了枣庄，中旬，中共枣庄矿区委员会正式成立，王见新同志任书记。同年10月7日，国民党26师、51师向鲁南地区大举进攻，8日侵占枣庄。枣庄矿区党委及市民主政府机关为了保存力量更好地开展对敌斗争，主动撤离。这时，中共枣庄矿区党委，由丛林同志接任书记。率领地方武装在枣庄北部山区开展游击战争。1947年1月2日，著名的鲁南战役开始。矿区党委发动群众大力支前，16日攻下齐村，20日，枣庄再次获得解放。华中山东野战军生俘51师师长周毓英以下8000余人，21日，矿区党委与特区公署进驻枣庄后，立即组织慰问队，分头慰问居民，使广大群众深为感动。1948年10月17日，中共麓水县委在田庄召开会议，具体研究了枣庄收复后的工作问题。会议决定成立中共枣庄工作委员会和枣庄临时管理委员会。经过我党我军艰苦卓绝的斗争，枣庄于1948年11月7日，终于最后一次解放。枣庄临时管理委员会遂改称枣庄行政办事处。党的组织也迅速发展壮大，先后建立党支部17个，共有党员198名。

新中国成立以后，枣庄党的组织肩负着建设政权，发展经济新的历史使命，在头17年中我们党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了抗美援朝、土地改革、镇压反革命以及“三·五反”等一系列政治运动。基本

完成了对农业、手工业、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。实现了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到生产资料公有制；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。在此期间，为了适应飞速发展的新形势，枣庄党、政机构也曾进行了多次调整和变动。

1950年5月1日，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决定将枣庄行政办事处并入峄县作为县辖区。枣庄先称矿区，不久又改称峄县十区，1956年5月又把以数字排列的区名改作以地名为区名，叫枣庄区。这段时间党的组织发展较快，据峄县十区1955年底的统计，当时全区党员已有2174人。1956年8月，合并区乡体制，峄县将所辖的20个区合并为10个区和4个镇，这时枣庄区改称枣庄镇。

1958年3月撤区并乡，全县共设38个乡（镇），枣庄仍称枣庄镇，1958年9月将38个乡镇又并为13处人民公社，枣庄镇改称曙光人民公社，同年12月改称枣庄人民公社，后又改称枣庄镇。1960年1月，峄县撤销，建立枣庄市，仍隶属于济宁专署。1961年9月12日枣庄市改为山东省辖市，枣庄镇成为市辖镇。通过这段时间组织机构的不断充实调整，党政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加强，有力地推动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全面发展。1957年以后，党的工作在“左倾”思潮的干扰下，虽然也经历了“反右斗争”、“大跃进”、“四清”等政治运动的失误和三年自然灾害。但是，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，特别是党的八届九中全会提出了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的八字方针，枣庄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人民群众终于度过了难关，夺取了新的胜利。

文化大革命期间，枣庄党的组织也和全国各地一样，受到了严重的冲击和破坏。造反组织夺权，工作机构瘫痪，领导干部靠边

站。派性斗争激烈，党的生活中断。1969年11月，经枣庄市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批准，枣庄镇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成立，由军代表王瑞林任核心组组长。实现了代替党政机关职能的“一元化”领导。1971年7月17日，中共枣庄镇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，通过选举产生了中共枣庄镇委员会，委员17人，常委8人，正式成立了枣庄镇党委。1972年底，根据区划调整，将枣庄镇划归齐村区委管辖，至此，枣庄镇党委隶属齐村区委，不够县级建制。

1976年10月，粉碎了“江青反革命集团”，结束了十年动乱，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。经山东省委批准。1976年12月，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正式建立，隶属枣庄市委领导，任命张耀东同志为书记。各级党组织以极大的革命热情进行拨乱反正，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，平反冤假错案，纯洁党的组织，加强党的自身建设，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，使党的战斗力进一步增强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在重新确立的正确路线、方针、政策指引下，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，认真贯彻“调整、改革、整顿、提高”的八字方针，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，有计划地进行机构调整和体制改革，完成了各级整党任务，使党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大大加强。在这期间，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员会，先后召开了两次党的代表大会。至党的十三大前夕，市中区委共有14个常设机构，下辖11个乡（镇）和5个街道办事处党委，全区共有党员7350人。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，全区党员、干部、人民群众斗志昂扬，奋发图强，坚持改革，解放思想，使生产不断发展，经济逐步振兴。1987年底全区工农业总产值达34,775万元，比上一年增长30.6%。全区各级党组织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大会议精神，

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，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勇前进。

# 总 目 录

概述	( 1 )
<b>第一章 党的创立与大革命时期</b>	( 1 )
第一节 枣庄地区最早的党支部	( 2 )
第二节 早期共产党员简介	( 2 )
第三节 党领导下的工会组织	( 3 )
<b>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</b>	( 6 )
第一节 党的组织	
一 中共枣庄特委	( 7 )
二 中共枣庄矿区工委	( 7 )
三 中共枣庄矿区区委	( 8 )
四 中共苏鲁边区临时特委	( 8 )
五 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特委	( 8 )
六 中共枣庄矿区区委	( 8 )
七 中共枣庄矿区党委	( 9 )
八 中共枣庄支部	( 9 )
第二节 党组织领导成员简介	( 9 )
第三节 党领导下的工会组织	
一 枣庄矿区失业工会	( 11 )
二 枣庄煤矿互济会	( 11 )
三 枣庄医药公会	( 11 )
<b>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</b>	( 14 )
第一节 党的组织	
一 特委和中心县委	( 15 )
中共苏鲁豫皖边区特委	( 15 )
中共鲁南中心县委	( 16 )
二 区委、工委和市委	( 16 )
中共枣庄矿区区委	( 16 )
中共枣庄矿区党委	( 16 )
中共枣庄工委	( 16 )
中共枣庄市委	( 17 )

三 所辖镇党委	( 17 )
<b>第二节 政权组织</b>	
一 办事处、市政府	( 19 )
枣庄办事处	( 19 )
枣庄市抗日民主政府	( 19 )
二 所辖各镇政府	( 19 )
<b>第三节 军事组织</b>	
鲁南铁道大队	( 20 )
枣庄工人支队	( 20 )
<b>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</b>	
抗敌后援会	( 20 )
枣庄抗日宣传队	( 21 )
抗日民族解放先锋队	( 21 )
<b>第四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</b>	( 23 )
<b>第一节 党的组织</b>	
一 市委、区委、工委	( 24 )
中共枣庄市委	( 24 )
枣庄矿区党委	( 24 )
中共枣庄区委	( 25 )
中共枣庄工委	( 25 )
二 所辖各镇党组织	( 26 )
<b>第二节 政权组织</b>	
一 市政府、矿区委员会、区政府、临时管委会	( 28 )
枣庄市民主政府	( 28 )
枣庄矿区委员会	( 28 )
枣庄区民主政府	( 29 )
枣庄临时管理委员会	( 29 )
二 所辖各镇政府	( 29 )
<b>第三节 人民武装组织</b>	
枣庄矿警总队	( 30 )
枣庄工人支队	( 30 )
枣庄回民支队	( 31 )
<b>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</b>	
一 枣庄市总工会	( 31 )
枣庄工委工会	( 32 )
二 枣庄区青救团	( 32 )
三 枣庄市妇救会	( 32 )

枣庄区妇教会	( 32 )
枣庄工委妇联	( 33 )
<b>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</b>	<b>( 36 )</b>
<b>第一节 党的组织</b>	
一 工委、区委、镇党委和社委	( 37 )
(一) 中共枣庄工委	( 37 )
(二) 中共枣庄区委(矿区、十区)	( 37 )
(三) 中共枣庄镇党委	( 38 )
(四) 中共枣庄人民公社委员会	( 39 )
(五) 中共枣庄镇党委	( 41 )
二 所辖镇党组织	( 43 )
<b>第二节 政权系统的党组织</b>	
枣庄镇人民政府党组	( 44 )
<b>第六章 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</b>	<b>( 46 )</b>
<b>第一节 党的组织</b>	
一 镇委	( 47 )
(一) 中共枣庄镇委员会	( 47 )
(二) 中共枣庄镇委员会	( 47 )
二 公社党委	( 48 )
<b>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的组织</b>	
一 枣庄镇革命委员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	( 50 )
二 各公社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	( 51 )
<b>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</b>	<b>( 55 )</b>
<b>第一节 党的组织</b>	
一 镇委、区委	( 57 )
中共枣庄镇委员会	( 57 )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委	( 57 )
二 中共乡镇(公社)、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2 )
(一) 中共郊区人民公社委员会	( 62 )
中共市郊乡委员会	( 63 )
(二) 中共枣庄市市中区枣庄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3 )
中共枣庄市市中区大寨路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4 )
中共市中区中心街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4 )
(三) 中共龙山路(东方红)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4 )
中共文化路街道办事处委员会	( 64 )